

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
建筑骨料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建设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升康

编制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升康

项目负责人：叶性华

填表人：叶性华

建设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电话：13859451666

电话：13859451666

传真：/

传真：/

邮编：353123

邮编：353123

地址：建瓯市东游镇党城村

地址：建瓯市东游镇党城村

目录

前言	2
表一 验收项目基本信息	1
表二 验收项目工程概况	6
表三 验收项目主要污染因子	12
表四 验收项目环评及批复	23
表五 验收项目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	30
表六 验收项目监测内容	35
表七 验收项目监测结果	37
表八 验收项目监测结论	40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3
附件一：环评影响报告函	44
附件二：备案表	48
附件三：排污许可证	49
附件四：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50
附件五：弃土利用协议书	57
附件六：农灌协议	58
附件七：关于项目地块规划意见	59
附件八：应急预案备案表	71
附件九：检测报告	73
附图：	80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80
附图 2：环境保护目标图	81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82
附图 4 雨污水管网图	83
附图 5 运输路线图	84

前言

福建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的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位于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东游镇党城鹅角水库南侧，总占地面积 51962.3m²，拟投资 36000 万元。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通过了建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闽发改备[2020]H040312 号）见附件 1。

根据《福建省建瓯市狮子岩矿区建筑用凝灰岩矿“三合一”方案》，本项目为福建省建瓯市狮子岩矿区建筑用凝灰岩矿年开采 60 万 m³凝灰岩项目的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 51962.3m²，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骨料、机制砂生产线、封闭式仓库、配套建设办公生活综合楼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设计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2023 年 7 月，委托福建新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0 月 12 日，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建瓯）对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批复（南环审函瓯〔2023〕23 号），见附件 2。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试运行。2024 年 4 月 8 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783MA34Q15886001Z），见附件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报告。对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现已建成，主体工程和环保工程运行稳定，满足验收工况。2024 年 3 月，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竣工后，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调试、管理及其效果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开展查验、监测等工作。

福建中一检测检验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为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工程的验收，福建中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27 日在企业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组织现场调查和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验收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东游镇党城鹅角水库南侧				
主要产品名称	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2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福建新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比例	0.83%
实际总投资	36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00 万元	比例	0.83%
验收监测依据	<p>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0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01 月 01 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次修正并实施）；</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自 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6 月 1 日施行）</p> <p>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2021 年 01 月 01 日；</p> <p>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07 月；</p> <p>8、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p> <p>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的公告》</p>				

（国环规环评[2017]4号），环境保护部，2017年11月20日；

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05月16日；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福建新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7月；

2、《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南环审函瓯[2023]23号），2023年10月12日；

四、其它相关文件

1、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783MA34Q15886001Z），2024年4月；

2、《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评验收检测报告》，福州中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FZHJ2403120）2024年4月。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环境质量标准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建瓯市城关北东 60 度方向，直距约 39km 处的党城村狮子岩一带，项目区域属农村地区，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农村地区，因此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详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GB3095-2012）（摘录）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二级浓度限值	单位
1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4	臭氧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5	颗粒物 (粒径小于等于 10μm)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6	颗粒物 (粒径小于等于 2.5μm)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2) 水环境功能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标准值详见表 1-2。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GB3838-2002）（摘录）

污染物	标准限值(mg/L)	标准来源
	III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高锰酸盐指数 ≤	6mg/L	
化学需氧量 ≤	2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	4mg/L	
氨氮 ≤	1.0 mg/L	
溶解氧 ≥	5 mg/L	
总磷 (以 P 计) ≤	0.2 mg/L	
石油类 ≤	0.05mg/L	

(2) 声环境功能标准

本项目位于建瓯市城关北东 60 度方向，直距约 39km 处的党城村狮子岩一带，项目区域属规划的农村地区，因此项目区属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值详见表 1-3。

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声环境功能区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类	60	50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及给料、破碎筛选、落料、卸料、运输等过程以及工业场地堆场产生的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值详见表 1-4。

表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摘录）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	颗粒物	120 (其他)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初期雨水、车辆冲洗废水和洗砂废水等生产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可回用，不外排；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中的旱作作物标准，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具体标准详见表 1-5。

表 1-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污染物	pH（无量纲）	COD _{Cr}	SS	BOD ₅	粪大肠菌群数
旱作标准值（mg/L）	5.5~8.5	200	100	100	40000MPN/L

(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详见表 1-6。

表 1-6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等效声级 (dB)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临时暂存及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场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二 验收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括

- (1) 项目名称：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
- (2) 建设单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 (3) 建设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东游镇党城鹅角水库南侧；
- (4) 建设性质：新建；
- (5) 项目总投资：36000 万元；
- (6) 生产定员：项目职工定员 40 人，不包食宿；
- (7) 生产制度：每日 1 班，每班 10 小时制，年工作 300 天；
- (8) 生产规模：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2、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占地面积 51962.3m²，建设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项目，机制砂设施和料仓（原料）和办公配套用房均为新建。项目生产区内的设备根据工艺需要进行合理的布置，功能分区合理、布局紧凑，利于生产及组织管理，办公区及生活区分区布置，减少生产对生活的影响，厂内、外交通运输能够很好的相适应。运输路线图见附图 5。

项目区主导风向为 NW，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最近敏感点为东南侧距离厂界 1400m 的农村居民点，洗砂机及堆料场设置于厂区东侧，距离最近居民区较远，且噪声和废气经降噪和净化处理后可实现噪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的角度看，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3、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表2-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主项名称	环评阶段主要内容	实际建设主要内容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设破碎、筛分车间，建设 1 条生产线的破碎机、筛分机、输送带、制砂机及配套设备，用于生产机制砂、建筑骨料、石粉使用。建筑面积 3271m ²	建设破碎、筛分车间，建设 1 条生产线的破碎机、筛分机、输送带、制砂机及配套设备，用于生产机制砂、建筑骨料、石粉使用。建筑面积 3271m ²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	办公室	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人员办公。	建筑面积 1000m ² ，用于人员办公。	与环评一致
	工具间	建筑面积 150m ²	建筑面积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程	配电房	建筑面积 200m ²	建筑面积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料仓	高度 17 m, 封闭的厂房, 建筑面积 4320 m ²	高度 17 m, 封闭的厂房, 建筑面积 4320 m ²	与环评一致	
公共工程	供电系统	接市政供电系统	接市政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水系统	施工期和运营期的施工或生产用水取自山泉水, 生活用水取自山泉水	施工期和运营期的施工或生产用水取自山泉水, 生活用水取自山泉水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工程	生活废水	由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水质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中的旱作作物标准后, 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由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水质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中的旱作作物标准后, 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与环评一致
		洗车废水、洗砂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 与洗砂废水经污水罐处理后, 回用于生产工序, 不外排。设置 1 个 4m ³ /d 隔油池, 1 个 800m ³ 污水罐。	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 与洗砂废水经污水罐处理后, 储存于清水罐后, 回用于生产工序, 不外排。设置 1 个 6m ³ /d 隔油池, 1 个 600m ³ 污水罐以及一个 800m ³ 清水罐。	与环评一致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污水罐处理后, 回用于生产工序, 不外排。设置 1 个 60m ³ 和 1 个 160m ³ 初期雨水池,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污水罐处理后, 储存于回用于生产工序, 不外排。设置 4 个初期雨水池, 容积为 135m ³ 、65m ³ 、30m ³ 、80m ³ ,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生产车间粉尘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 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 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 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 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与环评一致
		输送带粉尘	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 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 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与环评一致
		成品堆场粉尘	堆场采用全封闭式, 厂房上方设置 24 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堆场采用全封闭式, 厂房上方设置 24 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与环评一致
		厂区及车辆运输扬尘	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 配备洒水车, 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 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 配备洒水车, 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 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与环评一致

固废暂存区	生活垃圾	依托现有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依托现有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体废物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120m ² ，可暂存约360t的泥饼，可临时存放8天压滤的石砂泥饼（42.4t/d），之后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120m ² ，可暂存约360t的泥饼，可临时存放8天压滤的石砂泥饼（42.4t/d），之后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	设危废间5m ²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设危废间12m ²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辆限速等综合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基础减振、车辆限速等综合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4、主要原辅材料及公用工程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2-2。

表 2-2 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	本次验收年	备注	
1	凝灰岩矿石	t/a	150万	150万	与环评一致	原料来源于狮子岩矿区开采矿石，运输车运输至给料机。

注：1m³凝灰岩矿石的质量为2.5t，企业矿山年开采60万m³凝灰岩矿石。

项目主要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见表2-3。

表 2-3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验收产能
1	机制砂	26.92 万 t/a	26.92 万 t/a
2	12mm 石骨料	34.40 万 t/a	34.40 万 t/a
3	13mm 石骨料	37.39 万 t/a	37.39 万 t/a
4	5mm 石骨料	17.95 万 t/a	17.95 万 t/a
5	石粉	32.9 万 t/a	32.9 万 t/a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设计数量	验收数量	变动情况
1	振动给料机	ZW156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2	颚式破碎机	C14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3	除土筛	ZYKJ2060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4	仓底振动给料机	ZW1225	台	3	3	与环评一致
5	单缸圆锥破碎机	PYYZ300B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6	多缸圆锥破碎机	H703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7	立轴整形破碎机	PLS1200 II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8	圆振筛	2YRR3060H	台	5	5	与环评一致
9	对辊破碎机	CTNQ160-Y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0	高效轮斗洗砂机	EN-LX3615A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1	细沙回收旋流器	FJ350-GT×4	组	2	2	与环评一致
12	混砂脱水筛	EN-JEQ-2448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3	板框压滤机	K3xmx500/1500-u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4	清水罐、浓密管、水处理系统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15	变压器、高低压供电系统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16	骨料生产线中控系统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17	输送带	/	条	38	38	与环评一致
18	视频监控系统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19	喷淋设备及设施	/	套	1	1	与环评一致

主要工艺流程及变动情况（附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点）：

1、工程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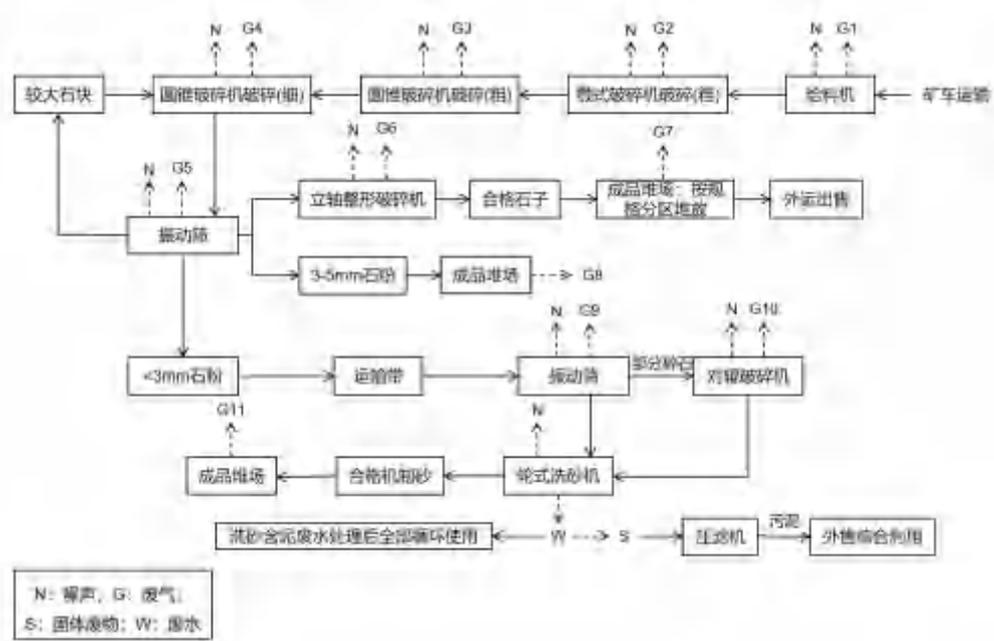


图 2-1 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项目工艺流程简介：

机制砂、石骨料、石粉生产线在厂房内，生产时厂房全封闭，输送带采用全封闭（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全程采取湿式喷淋作业。

矿区开采出的凝灰岩矿石通过运输车运输至给料机，由给料机送进颚式破碎机一级破碎后（粒径 20cm 左右）由输送带送至中转料仓，之后送至圆锥破碎机进行二级破碎，二级破碎后（粒径 10cm 左右）再由给料机送入圆锥破碎机进行三级破碎，然后进入振动筛内进行筛分，其中筛分出粒径 3mm~5mm 的成品石粉输送至成品堆场进行存放，余下粒径>31.5mm 的石子返回圆锥破碎机重新破碎，而粒径 26~30mm 的石子通过立轴整形破碎机再进行整形破碎，最后成为不同粒径大小的成品石子输送至成品堆场自用或对外销售。粒径<3mm 的石粉则接着进入对辊破碎机制成砂子，然后进入轮式洗砂机，经过 2 次洗砂、脱水后即成为成品砂子，洗砂废水进入收集池。生产过程采用湿法作业，给料、破碎工序采用水喷淋，筛分工序采用高压水喷淋。

项目洗砂废水泵入污水罐进行混凝沉淀处理，最终上清液进入回用清水罐由管道输送回用于生产各工序，项目产生的污泥经压滤机压成泥饼存于下方的泥饼池定期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用于制砖（弃土利用协议见附件五），压滤出的污水返回清水罐。

2、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更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变更情况表

类别	满足重大变更的条件	实际情况	实际变更情况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建设项目开发、未使用功能发生变化。	无变更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无任何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无变更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无任何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无变更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位于环境质量达标的区域，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相应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无变更
地址	5、重新选址或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选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布置未发生变化。	无变更
生产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	未新增产品品种或	无变更

工艺	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改变生产工艺。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无变更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废气处理方式未变化。	无变更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废水方式未变化。	无变更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无变更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无变更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固废处置方式未变化	无变更

本项目验收的性质、规模、地址、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基本一致。综上所述所述,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

表三 验收项目主要污染因子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地埋式一体化生化处理设施（含消毒工艺）处理后用于周边农地农灌，不外排。

洗车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洗沙废水：经污水罐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初期雨水：利用雨水收集池收集初期雨水，定期清理收集池，利用污水罐处理后，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雨水收集池 1（135m³）



雨水收集池 2（65m³）



雨水收集池 3（30m³）



雨水收集池 4 (80m³)



废水收集池



污水罐



隔油池

2、废气

生产车间粉尘: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输送带粉尘: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成品堆场粉尘:堆场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24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厂区及车辆运输扬尘: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配备洒水车，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堆场全封闭，地面硬化



成品堆场



各车间降尘用的回水池



生产车间封闭



生产车间封闭



传送带封闭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源主要为打破机、洗砂机、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噪声。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有：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噪声减振、设备合理布置、加强管理等措施。

4、固体废物

(1) 一般工业固废

根据调查项目石砂泥饼产生量12709.1t/a，定期清理收集并暂存于120m²的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2) 危险废物

①废机油

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废机油，废机油产生量约0.05t/a，废机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的“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之后定期委托建瓯市日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②含油抹布

项目机械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含油抹布，含油废抹布产生量约0.01t/a，含油废抹布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未分类收集情况下，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可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③废油桶

本项目设备维护等需要使用润滑油，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产生4个包装桶（约5kg/个），即0.02t/a，该部分润滑油包装桶定期交建瓯市日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生活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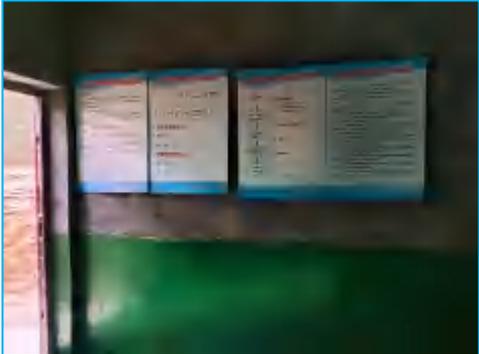
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6t/a，统一收集后交由党城村环卫部门处置。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详见表3-1

表 3-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 t/a	处理与处置措施		处置方式/去向
				工艺	处理处置量/(t/a)	

1	压滤的石砂泥饼	一般工业固废	12709.1	综合利用	12709.1	外售公司综合利用
2	废机油	危险废物	0.05	委托处置	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3	含油抹布		0.01	清运	0.01	未进行分类，可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4	废油桶		0.02	回收	0.02	委托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置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6	清运	6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p>危废贮存间</p>	<p>危废暂存间设置导流沟和收集池</p>
	
<p>危废暂存间管理制度</p>	<p>危废协议</p>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已于2024年5月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了南平市建瓯市生态

环境局的备案，并根据应急预案要求成立应急小组及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同时按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质，强化日常应急演练。

本项目在厂区雨水排放口设置切换闸阀，确保每次初期雨水进入事故应急池，不外排。

本项目已对化学品仓库、危废暂存区等全部进行防渗、防漏处理，设置事故围堰、导流沟、收集池并设置标识牌；设置排水切换装置，确保正常的冲洗水、初期雨水和事故情况下的泄漏污染物、事故废水可以纳入应急事故池。

②排污许可证

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783MA34Q15886001Z），见附件三。

③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十三五”期间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及《福建省“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闽环保财[2016]51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试行）》（闽政[2014]24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贯彻落实<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闽环发[2014]9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环评审批中落实排污权交易工作要求的通知》（闽环保评[2014]4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需进行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NH₃-N、SO₂、NO_x。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初期雨水经过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和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污水罐沉淀处理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喷淋制砂、洗砂用水经混凝沉淀后回用，因此无生产废水外排，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给料、矿石破碎筛选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因此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6、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本次调查，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3%，具体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环保投资表

序号	治理工程	工程投资（万元）	
		环评时期	实际建设
一	大气污染防治	120	120
1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	120.0	120.0

	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等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配备洒水车，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二	水污染防治	20	20
1	沉淀池	13	5
2	隔油沉淀池	5	6
3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0	7
4	移动式厕所	2.0	2.0
三	噪声防治	5	5
1	安装减震底座、隔声吸声材料等	5	5
四	固体废物防治	5	5
1	固体废物暂存区、危废暂存间、垃圾桶	5	5
五	生态恢复治理与水土保持	150	100
1	截排水沟、边坡整治、种植植被等	150	150
	合计	300	300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福建省生态环境厅的有关要求，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基本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有关要求。完成了项目环评报告中关于环保设施或有关措施的要求，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本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见表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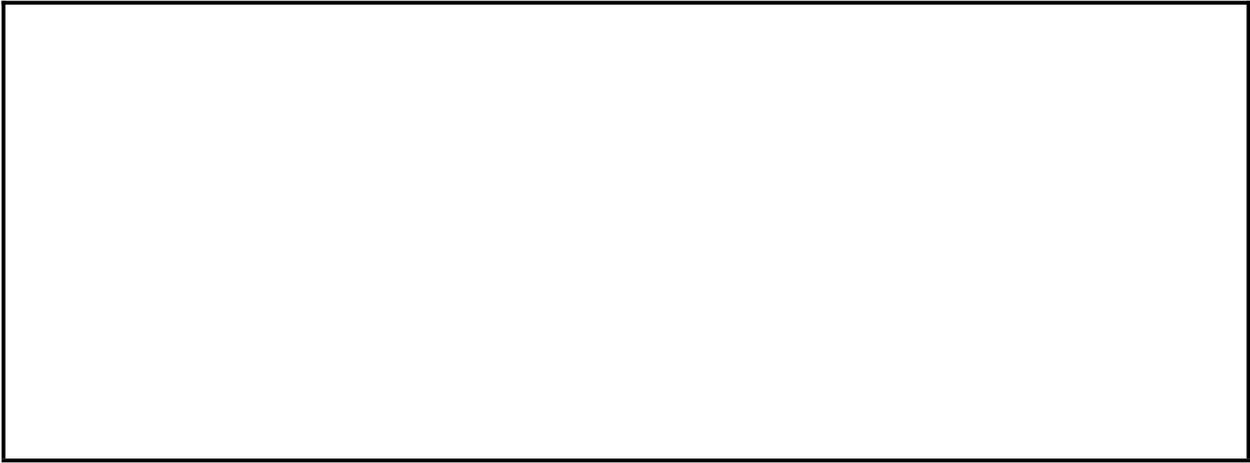
表 3-3 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

类别	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落实情况
施工期	废水	①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污水拟设的环保移动式厕所收集后委托清运公司外运处置； ②施工场地应设置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车辆冲洗水和机修清洗水，上清液回用，定期清理沉渣； ③合理安排工期，土石方施工避开雨水季节。	已落实。 ①矿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环保移动式厕所收集后委托清运公司外运处置； ②施工场地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废气	施工期厂区配备洒水设施，并定期喷水保持湿度；合理按要求安排施工期，按要求建设施工场地围挡等；对运输车辆进行合理管理、对车辆关键部位进行冲洗清洁上路。	已落实。 ①施工过程中遵守有关要求，采取防治扬尘污染措施。 ②施工场地及施工车辆路过的道路定期洒水降尘。 ③定期对施工场地的裸露地表进行洒水抑尘。 ④施工现场有序，装运渣土的车辆

			配有加盖篷布，且并未出现超载现象。
	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挖掘机、装载机、运输车辆等，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噪声减振、设备合理布置、加强管理等措施。	<p>已落实。①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采取低噪施工设备，且加强了对噪声环境的管理。施工期噪声严格按照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和当地建筑施工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p> <p>②施工期间注意了对机械的维护保养和正确操作。</p> <p>③施工期间保持运输车辆的良好车况，未出现车辆超速超载情况，在途经居民区等敏感点时减速行驶，禁鸣喇叭，避免影响沿途居民的正常生活。</p>
	固废	弃土石方	项目施工期土石方工程量主要来自平整工业场地、开挖截排水沟以及建设道路等，施工期开挖土方量很少，全部用于道路的修建，就地消纳，无废土石方排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到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生态		<p>在施工期为防止雨水、洪水径流对堆料场和渣（土）体的冲刷，采取编织带或其它遮盖物进行遮盖，减少损失；</p> <p>动土前在项目周边建临时围墙、及时清运弃土、及时夯实回填土、及时绿化、施工道路采用硬化路面；</p> <p>在施工场地四周设置截排水沟，防止雨水冲刷场地，并在排水沟出口设沉淀池，使雨水经沉淀池沉清后用于施工场地喷淋抑尘等措施，尽力减少施工期水土流失；</p> <p>项目建成后应尽快完善绿化，以改善项目的生态环境。</p>
运营期	废水	生产废水	<p>已落实。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洗砂废水经污水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设置1个4m³/d隔油池，1个800m³污水罐。</p> <p>已落实。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洗砂废水经污水罐处理后，储存于清水罐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设置1个6m³/d隔油池，1个600m³污水罐以及一个800m³清水罐。</p>

	生活污水	由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水质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中的旱作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已落实。 由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水质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中的旱作作物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污水罐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设置1个60m ³ 和1个160m ³ 初期雨水池。	已落实。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污水罐处理后,储存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设置1个135m ³ 和1个160m ³ 初期雨水池
废气	生产车间粉尘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已落实。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输送带粉尘	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已落实。 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成品堆场粉尘	堆场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24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已落实。 堆场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24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厂区及车辆运输扬尘	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配备洒水车,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已落实。 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配备洒水车,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生产车间粉尘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已落实。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噪声减振、设备合理布置、加强管理等措施。	已落实。 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厂房隔声、噪声减振、设备合理布置、加强管理等措施。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内部收集后放置于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生活垃圾内部收集后放置于垃圾桶,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机油、废润滑油、废油桶	危险废物:置于危险废物暂存区暂存,分类存放,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危险废物:设危废间12m ² ,委托建瓯市日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含油废拖把、含油废抹布	含油废拖把、含油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同处理。	已落实。 含油废拖把、含油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同处理。

	石砂泥饼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 120m ² ，可暂存约 360t 的泥饼，可临时存放 8 天压滤的石砂泥饼（42.4t/d），之后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已落实。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 120m ² ，可暂存约 360t 的泥饼，可临时存放 8 天压滤的石砂泥饼（42.4t/d），之后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环境风险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并实施相应的风险防范减缓措施与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应急人员、围堰、导流沟、收集池等措施。强化日常环境应急演练,建立与当地政府间的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已落实。 化学品、危废暂存区等全部进行防渗、防漏处理,设置事故围堰、导流沟、收集池并设置标识牌;配备适当数量的应急物资,并编制完成了《南平嘉稻建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生态保护措施	加强厂区绿化和生态保护,确保项目环境质量达标,做好运营期绿化、水土保持等生态保护工作	已落实。 根据现场调查,目前进场道路已经进行了硬化,矿山道路靠山侧设置了排水沟,工业场地下游设置了雨污水沉淀池等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道路两侧裸露地面及首采区立面也已经开始植被恢复,撒播狗牙根、大麦草籽及其他草籽等。
	其他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监测计划,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建立污染治理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污口应按照《福建省工业污染源排污口管理办法》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规定要求进行规范化建设。	已落实。 根据调查,厂内设置环保安全科,定员 3 人,直接由分管副矿长负责,设置环境监测机构,建立一套有效的环境管理办法,负责实施对各环保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监督,具体落实企业的各项环保和安全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
	总量控制	-	已落实。 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排污许可	-	已落实, 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50783MA34Q15886001Z)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评价结论和总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

(1) 水污染影响分析

①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包括施工机械、车辆洗涤用水等，废水量较少，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SS 和少量油污，经隔油沉淀后可用于施工场地降尘。

②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为 30 人，均来自周围村庄，不住工地。生活污水通过施工场地内设的环保移动式厕所收集后，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处理后达旱作作物标准，用于项目区内农田浇灌，不外排。

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废水不外排，可以有效避免污染物排放。

2、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影响分析

扬尘是施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扬尘污染主要在施工区附近，此外，运输过程中撒落的泥土形成的扬尘污染影响车辆运输线路两侧。扬尘污染主要产生在干燥大风季节。据类比调查，在干燥季节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现场下风向 1m 处扬尘浓度可达 $3\text{mg}/\text{m}^3$ 以上，25m 处为 $1.5\text{mg}/\text{m}^3$ ，50m 处为 $0.5\text{mg}/\text{m}^3$ ，下风向 60m 范围内 TSP 浓度超标，通过施工场地喷水降尘和道路洒水抑尘可有效降低扬尘。

3、噪声污染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各类施工机械，但由于项目施工期较短，且建筑施工量较小，且四周近距离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因此，只要对高噪声设备的施工进行控制，合理安排施工机械位置，限定夜间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操作人员采取保护措施，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另外，车辆经过村庄时减速行驶，禁按喇叭，以减轻交通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①弃土石方

项目施工期土石方工程量主要来自平整堆料场、开挖截排水沟以及建设矿山公路等，施工期开挖土方量很少，全部用于矿山公路的修建，就地消纳，无废土石方排放。

②生活垃圾

施工期间，施工现场的施工和管理人员人数约 30 人，生活垃圾按 $0.5\text{kg}/\text{d}\cdot\text{人}$ 计算，

产生量为 15kg/d。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到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经合理处置后，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土石方开挖过程中造成的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造成场地内土质结构松散，易被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施工时采取修建挡土墙、排水沟、覆盖塑料布等措施，并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弃土及时清运，可有效防止水土流失。由于项目将采取有效措施，使其影响范围和程度有限。

2、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及结论

(1) 废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工作人员 40 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t/d（480t/a），矿区拟设置环保移动式厕所，生活污水经收集后，经化粪池+地埋式一体化生化处理设施（含消毒工艺）处理后用于周边农地农灌，不外排，可有效避免生活污水外溢而进入地表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②生产废水

本项目矿石破碎、振动筛分、制砂等工序均为湿式水淋作业，此过程剩余的湿式作业尾水会随着砂石料一起进入洗砂机，该废水全部进入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筛分、制砂及洗砂工序，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和石油类，该部分废水若外排入矿区东侧小溪，将使溪水中悬浮物和石油类浓度增大，对水体产生影响。根据类比资料，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较少，且对水质要求不高，宜经隔油沉淀后重复利用，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③初期雨水

降雨初期 15min 雨水排入专设的初期雨水调节池，最后进入生产区污水罐，沉淀后补充回用于生产，可最大限度的减轻受污染的初期雨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废气

① 生产车间粉尘影响分析

生产工序采用水淋湿式加工，车间均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破碎、筛分、落料、卸料过程的产尘点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② 输送带粉尘影响分析

根输送带采用全封闭式；部分落差较大节点处设置有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③ 成品堆场粉尘影响分析

堆场采用全封闭式，厂房上方设置 24 小时自动喷雾降尘装置。

④ 厂区及车辆运输扬尘影响分析

厂区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厂区场地及进场道路实施硬化路面，配备洒水车，在干燥天气对厂区及进场道路实施定期喷淋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关键部位冲洗清洁上路。

综上所述：本项目破碎、筛分、输送工序以及成品堆场采取了全封闭、自动喷淋降尘、洒水降尘、覆盖篷布等抑尘措施，属于湿法作业，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其他制品类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可有效降低颗粒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厂界无组织粉尘排放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因此，对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

① 厂界达标性分析

根据预测结果，结合现有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设备运行期昼间场界噪声符合 2 类标准，夜间不生产；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基本不会对敏感点造成影响。

② 交通噪声分析

省道具有全省性的政治、经济、国防意义，并经省、市、自治区统一规划确定为省级干线公路，交通量较大，在早期环评阶段已考虑设计交通路。因此为降低运输噪声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本项目矿石运输过程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 1) 午间休息时间（12:00~14:00）及夜间（22:00~次日 6:00）禁止运输车辆上路运输，避免噪声影响道路两侧居民休息；
- 2) 运输车辆在经过村民居住区时减速、禁鸣喇叭；
- 3) 运输车辆加强保养维护，降低由于汽车运行状况差而产生的高噪声。

(4) 固体废物

①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以废纸、塑料为主，其次为有机质等。垃圾的随意堆放首先是造成感观污染，再者其中的有机质容易变质、腐烂，析出污水，招致蚊蝇，从而导致污染空气，传染疾病，影响环境卫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统一收集后交由党城村环卫部门处置。项目在矿区内设置生活垃圾集桶，统一收集后交由党城村环卫部门处置。本项目对生活垃圾进行了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② 沉淀池污泥

建设单位应对沉淀池定期清理，石砂泥饼产生量 12709.1t/a，沉淀池污泥经板块压滤机处理后定期出售给可外售给建瓯市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③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包装桶、隔油池油污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置；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① 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在项目施工时需先对地表植被进行清除。根据踏勘调查，损坏植被主要为杉木幼林、散生杉林、毛竹林、锥栗林、自然灌草丛以及茶园，均为当地山地广布性或人工种植的植物种类，不涉及珍稀保护植物，基本不会对区域林业生态系统造成影响，同时后期随着开采的逐步结束，开采区分边坡和每个台阶逐步进行生态恢复治理，林业生态系统可以得到逐步恢复，对区域生态系统影响不明显。

由于本项目服务期相对较短，而且并非大面积施工而使动物迁移，所以对栖息的动物是逐步影响的，加上由于周围地貌与林木面积较大，留有野生动物自行迁走的广阔环境，同时施工区域没有珍稀保护动物和大型的野生动物群落，分布的野生动物基本上都是山区的广布种类，适应性和抗干扰能力较强，对野生动物物种多样性和数量产生影响较小，对矿区野生动物的影响较小且影响是暂时的。只要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加强对作业人员的禁猎教育，基本不会对工作区野生动物产生不良影响。

② 对鹅鸕水库的影响

鹅鸕水库位于生产区北侧约 135m 处，与项目区位于不同的水文单元。坝体长约 108m，上宽约 4m，下宽约 70m，高约 20m，为土石质坝体，坝面为浆砌。库面水体长约 400m，宽约 110-130m，水深 1-15m，库容约为 44000m³。主要用于渔业养殖及下游农田浇灌。项目生活污水经配套化粪池处理，处理达旱作作物标准，用于项目区内农地浇灌，不外排，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露采区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矿区喷水、道路洒水或洗车平台冲洗补充水，不外排；

③ 对下游农田和生态用水的影响

本项目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均由山泉水供给，而项目下游生态和灌溉用水主要来源于鹅鸕水库。且项目的生产废水进过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农灌。同时项目厂区内建设分别建设有 300m³ 初期

雨水沉淀池、60m³ 和 160m³ 的初期雨水沉淀池，对雨水进行收集，其中初期雨水沉淀池的雨水经过沉淀回用于矿区喷淋，而初期雨水沉淀池中的雨水则进入污水罐进行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生产过程对下游农田及下游生态的生态用水不会造成影响，也不会对下游村庄用水造成影响。且本项目东游镇松溪下游不存在饮用水源区。

总结论：

该项目的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符合当地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风险水平较低，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项目在采取了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及建议情况下，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加强管理，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及制度，加强落实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南环审函瓯〔2023〕23号），详见附件一。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就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的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建瓯市东游镇党城鹅角水库南侧，建筑面积 51962.3 平方米。项目生产原料为狮子岩矿区开采的凝灰岩矿石年产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项目总投资 3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83%。

根据福建新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及要求，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你公司应认真对照和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保对策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项目应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配套建设雨污分流管网和水收集、处理和综合利用设施。项目度水应实现零排放，其中车辆冲洗废水、初期雨水和制砂洗砂等废水经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近期经处理达农灌标准后，合理用于消纳地浇灌。加强原料管控和除尘用水管理，妥善处置退役期残留废水，落实厂区防渗措施。

(二)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应优化生产工艺，优选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加强精细化管理，控制无组织废气的产生和排放。车间、成品堆场及输送带应封闭，采取自动喷雾等技术可行的抑尘防控措施，确保厂界颗粒物排放稳定达标，并满足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要求。

(三)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应优化厂区布局，产噪声设备应远离厂界布设;优选低噪声、低振动设备，对产噪声设备等采用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加强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削减噪声强度，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固体废物处置应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严格落实固体(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并妥善处置。危险废物应交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运输和处置，其暂存和处置应符合国家危险废物管理的相关

规定。

(五)生态保护措施。项目应规范建设施工场地、表土堆场和各类堆场。施工完毕后，应对临时占地采取有效的生态恢复和复垦措施。运营期应加强取水巡检，保证下游生态用水。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项目应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杜绝跑、冒、滴、漏，建立事故废水防控体系，设置相应的围堰、导流沟和足够规模的事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企业还应做好设备调试期间的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日常环境应急演练，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减缓措施与应急预案，配备相应的应急队伍和物资，建立与当地政府间的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七)其他要求。污染物排放标准按相关要求执行。你公司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要求设置规范的贮存场所，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做好污染源排放的跟踪、监测、管理；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建立污染治理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你公司应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增强守法意识，杜绝环境违法行为发生。项目应实行清洁生产，应按要求取得排污许可手续后，方可投入试生产，及时按要求组织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四、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依法重新报批项目变更的环境影响报告文件。

五、项目试生产前应函告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环保“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

南平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0月12日

表五 验收项目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

检测检验机构：福州中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201312050002

年限：2020年7月9日~2026年7月9日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项目类别 Item category	检测项目 Tested Item	检测依据 Testing Standard	主要检测仪器 Main Instruments	方法检出限 Methods Detection limit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FZYQ20031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FZYQ19046、溶 解氧测定仪 FZYQ20030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 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ZYQ19049	4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T 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FZYQ21024/ FZYQ19047	20MPN/L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十万分之一天平 FZYQ20017	0.168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FZYQ19070、声校 准器 FZYQ19072	——

2、监测仪器

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214-2017）的规定，建立了适合本公司的《仪器设备管理程序》、《仪器设备期间核查程序》等与仪器设备相关的程序，使设备的性能和状态符合检测技术要求，对仪器设备实施有效管理，参与项目的监测仪器均经有资质单位经过检定、校准合格后使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实际情况落实各类期间核查计划，能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监测期间使用的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空气和废气	现场采样	MH1200 型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FZYQ19059	2023.11.26-2024.11.25
		MH1200 型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FZYQ19060	2023.11.26-2024.11.25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FZYQ22039	2023.12.25-2024.12.24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FZYQ22040	2023.12.25-2024.12.24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PWN125DZH 电子分析天平 (十万分之一)	FZYQ 20017	2023.11.26-2024.11.25
噪声	厂界噪声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FZYQ19070	2023.4.21-2024.4.20
		AWA6021A 声校准器	FZYQ19072	2024.3.5-2025.3.4
水和废水	pH 值	SX711 便携式 PH 计	FZYQ20031	2023.4.23-2024.4.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SPX-280 生化培养箱	FZYQ 19046	2023.11.26-2024.11.25
	悬浮物	BSA224S 万分之一天平	FZYQ 19049	2023.11.26-2024.11.25
	粪大肠菌群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FZYQ 21024	2023.8.9-2024.8.8
		SPX-280 生化培养箱	FZYQ 19047	2023.11.26-2024.11.25

3、人员资质

参与项目的采样、分析技术人员均参与公司内部培训，并通过考核、拥有相关领域的上岗证才能进行相关领域的监测工作，做到了持证上岗，建设项目验收主要参与人员见表 5-3。

表 5-3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称/职务	持证号	项目
李林	技术员	FZSGZ039	现场采样、废水 (pH 值)、噪声
高立铭	技术员	FZSGZ046	现场采样、废水 (pH 值)、噪声
陈斯婕	技术员	FZSGZ026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施巧冰	技术员	FZSGZ008	废气 (颗粒物)
罗小娟	中级工程师	FZSGZ024	废水 (粪大肠菌群)
胡智玮	技术员	FZSGZ037	废水 (悬浮物)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

(7)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8)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 HJ/T91-2002《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检测因子	样品数量	空白试验				精密度				准确度				判定结果
		全程空白		试验空白		采样平行		试验平行		质控样				
		数量	检测结果	数量	检测结果	数量	相对偏差范围 (%)	数量	相对偏差范围 (%)	编号	标准值 (mg/L)	测定值 (mg/L)	相对误差 (%)	
化学需氧	10	2	ND	1	ND	2	0.7-1.7	1	1.8	COD-240208-2	100	103	3.0	合格

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2	ND	1	ND	2	3.8	2	4.5-6.4	自配, 现配现用	210	216	2.9	合格
											210	218	3.8	合格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器和校准仪器应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必须在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表 5-8 噪声校准记录表

检测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器声级值 (dB (A))	检测前校准值 (dB (A))	检测后校准值 (dB (A))	判定结果
2024.3.26	FZYQ 19070	94.0	93.8	93.8	合格
			93.8	93.8	合格
2024.3.27	FZYQ 19070	94.0	93.8	93.8	合格
			93.8	93.8	合格

6、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鉴定认证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采样前，对采样系统进行气密性检查；气态污染物采样前，确认采样管材质及滤料不吸收且不与待测污染物起化学反应，不被排气成分腐蚀，并能耐受高温排气，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具体校核质控信息见表 5-9。

表 5-9 大气采样器流量测量前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示值 (L/min)			校准器示值 (L/min)			判定结果
			A 路	B 路	C 路	A 路	B 路	C 路	
2024.3.26	MH1200 型	FZYQ 19059	/	/	100.1	/	/	100.2	合格
	MH1200 型	FZYQ 19060	/	/	100.2	/	/	100.1	合格
	崂应 2050	FZYQ22 039	/	/	100.0	/	/	100.2	合格
	崂应 2050	FZYQ22 040	/	/	100.1	/	/	100.0	合格
2024.3.27	MH1200 型	FZYQ 19059	/	/	100.1	/	/	100.3	合格

MH1200 型	FZYQ 19060	/	/	99.9	/	/	100.1	合格
崂应 2050	FZYQ22 039	/	/	100.2	/	/	100.3	合格
崂应 2050	FZYQ22 040	/	/	100.1	/	/	100.2	合格

备注：校准流量计：FZYQ20004 MH4031 全自动流量/压力校准仪

表 5-10 废气监测质控记录表

名称	标准滤膜编号	标准滤膜原始重量 (g)	称重日期	恒重重量 (g)	判定结果
标准滤膜 A	ST15	0.37468	2024.3.28	0.37471	合格
标准滤膜 B	ST14	0.36653	2024.3.29	0.36654	合格

表六 验收项目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内容

- (1) 监测项目：颗粒物；
- (2) 监测点位：厂界周边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 3 个监测点，共计 4 个点位；
- (3)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4 次，连续监测 2 天。项目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Q1	颗粒物	连续 2 天 每天 4 次
厂界下风向 1○Q2		
厂界下风向 2○Q3		
厂界下风向 3○Q4		

2、噪声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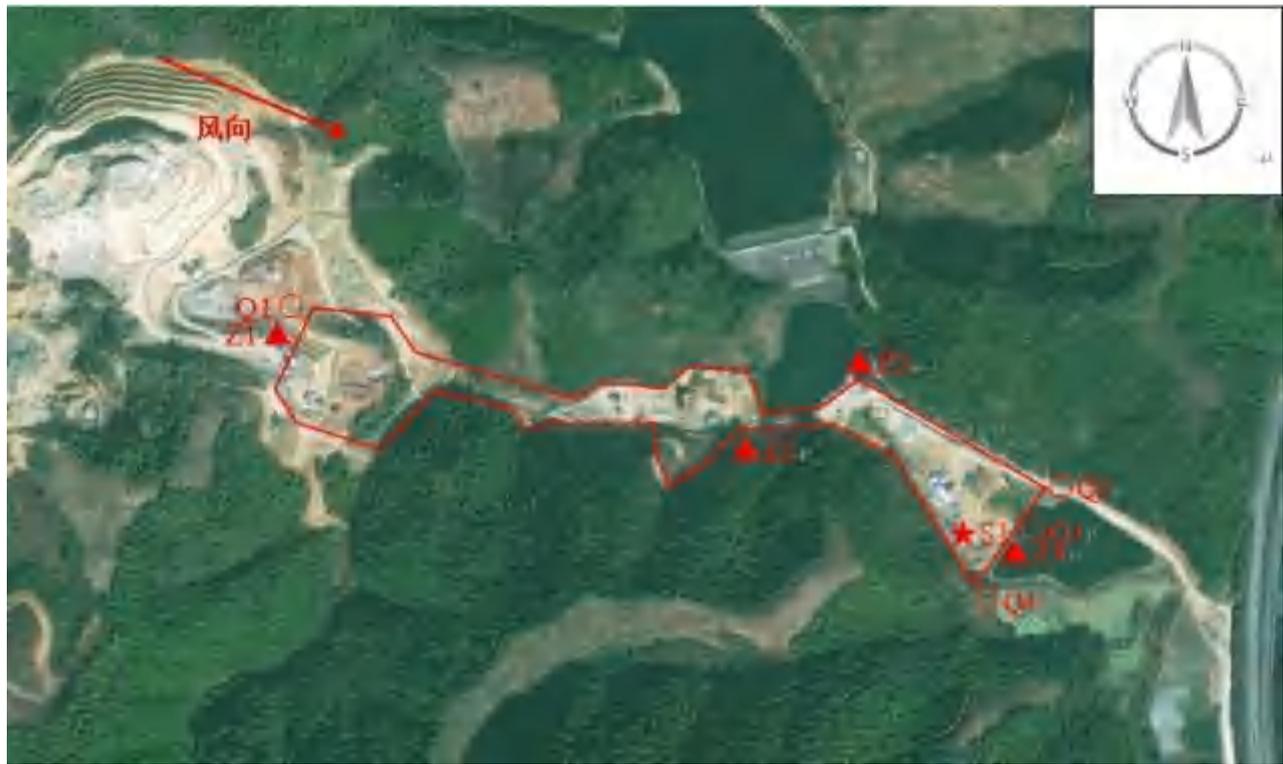
厂界噪声点位：共布设 4 个边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西侧外 1m▲Z1	昼夜间噪声	连续 2 天 每天 1 次
厂界西南侧外 1m▲Z2		
厂界东北侧外 1m▲Z3		
厂界东南侧外 1m▲Z4		

3、废水监测内容

- (1) 监测项目：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粪大肠菌群；
- (2) 监测点位：生活污水排放口★S1；
- (3)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废水监测点位；○—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图 6-1 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项目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稳定，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7-1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等效声级Leq[dB (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dB (A)		标准限值 LeqdB (A)
		昼间	夜间	
2024.3.26	厂界西侧外 1m▲Z1	59.4	49.7	昼间： ≤60 夜间： ≤50
	厂界西南侧外 1m▲Z2	56.8	47.2	
	厂界东北侧外 1m▲Z3	58.7	49.4	
	厂界东南侧外 1m▲Z4	51.6	43.6	
2024.3.27	厂界西侧外 1m▲Z1	58.8	49.2	
	厂界西南侧外 1m▲Z2	56.4	48.3	
	厂界东北侧外 1m▲Z3	58.5	49.6	
	厂界东南侧外 1m▲Z4	50.7	44.0	
备注	1、厂界噪声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2、检测期间天气为多云，最大风速为 2.5m/s； 3、检测期间天气为多云，最大风速为 2.7m/s。			

噪声监测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3 月 26~27 日），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厂界昼夜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2、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24.3.26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Q1	<0.168	<0.168	<0.168	<0.168	1.0	mg/m ³
		厂界下风向 1○Q2	0.225	0.236	0.221	0.226		
		厂界下风向 2○Q3	0.243	0.247	0.221	0.229		
		厂界下风向 3○Q4	0.219	0.239	0.227	0.244		
2024.3.27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Q1	<0.168	<0.168	<0.168	<0.168	1.0	mg/m ³
		厂界下风向 1○Q2	0.233	0.231	0.234	0.249		
		厂界下风向 2○Q3	0.226	0.236	0.233	0.231		
		厂界下风向 3○Q4	0.226	0.249	0.233	0.247		
备注	无组织废气标准限值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 1996)表 2 中 相关限值。							

废气监测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3 月 26~27 日）项目下风向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249mg/m³，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4.3.26	生活污水 排放口 ★S1	pH 值	无量纲	8.1	8.0	8.0	8.0-8.1	5.5-8.5
		化学需氧量	mg/L	154	146	158	153	2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6.2	60.8	58.1	58.4	100
		悬浮物	mg/L	40	36	49	42	100
		粪大肠菌群	MPN/L	2.7×10^4	3.3×10^4	2.2×10^4	2.7×10^4	40000
2024.3.27	生活污水 排放口 ★S1	pH 值	无量纲	8.0	7.9	7.9	7.9-8.0	5.5-8.5
		化学需氧量	mg/L	142	138	149	143	2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5.3	59.1	52.3	55.6	100
		悬浮物	mg/L	49	45	52	49	100
		粪大肠菌群	MPN/L	1.7×10^4	2.3×10^4	2.1×10^4	2.0×10^4	40000
备注	废水标准限值参照《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中旱地作物标准相关限值。							

废水检测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3 月 26 日~27 日），生活污水排放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中的旱作作物标准要求。

4、项目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4。

表 7-4 气象参数表

日期	气象参数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主导风向	天气
2024.3.26	20.9-25.1	100.1-100.3	1.2-2.5	西北风	多云
2024.3.27	24.2-27.8	100.0-100.2	1.7-2.7	西北风	多云

表八 验收项目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26日~27日），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生产工况稳定，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26日~27日），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26日~27日），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26日~27日），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1中的旱作作物标准，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5、固废

根据现场调查及业主提供资料，项目石砂泥饼产生量12709.1t/a，定期清理收集并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后，统一外售给佳兴建材制造有限公司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内部收集后交由党城村环卫部门处置，由出租方物业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含油废拖把、含油废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收集后混入生活垃圾同处理；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润滑油委托有资质的建瓯市日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符合行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要求临时储存；危险废物在厂区内临时贮存期间符合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

6、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7、排位许可证

项目于2024年4月8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350783MA34Q15886001Z）。

8、应急预案

项目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符合情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规定中九项不得验收条件。

总结论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中有关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方面的环保设施与措施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规定中九项不得验收条件情况，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议

- 1、应制定严格制度，加强工厂管理，减少因生产过程中滴、漏产生的污染；
- 2、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 3、做好工人劳动保护，生产工人须配备一定的劳动保护用品；
- 4、遵守国家关于环保治理措施管理的有关规定，定期提交设施运行及监测报告，接受环保管理部门的监督。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建瓯市嘉韬机制砂及建筑骨料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50783-47-03-092078		建设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东游镇党城鹅角水库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8°39'27.3201"， 北纬 27°12'17.697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各种精品建筑骨料、机制砂、石粉 150 万吨		环评单位	福建新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南环审函瓯（2023）2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50783MA34Q15886001Z			
	验收单位	福州中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福州中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所占比例（%）	0.83			
	实际总投资	36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0		所占比例（%）	0.83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12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5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0				
运营单位	南平嘉韬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4 年 3 月 26 日~27 日				
污染物排放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COD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0	-	-	1.27	1.27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